**市南区关于组织参加青岛市优质微视频课程征集评选的通知**

**局属各学校、幼儿园，各民办学校、幼儿园，各驻区幼儿园：**

今接青岛市教育科学研究院《关于征集评选优质微视频课程的通知》，我区将组织参加此项活动，同时为响应建设区市两级教育数字资源中心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报送范围**

微课程作品范围为：学前、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各学科,上报数量不限。

**二、报送说明**

本次微视频课程上传到微课大赛活动网站http://weike.qdeduyun.cn，此网站11月1日开通。

相关上传要求请参照市文件严格执行。

**三、报送时间**

请各单位于11月1日（周二）至11月22日（周二）中午前，组织教师完成参选微视频课程作品上传，11月22日中午12：00，http://weike.qdeduyun.cn微课大赛活动网站关闭上传功能。

联系人：教育研究中心信息技术部 李靖18615329160

伟东技术： 何老师 15954831703

附件：《关于征集评选优质微视频课程的通知》

市南区教育研究中心

2016年10月24日

**青岛市教育科学研究院**

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─

关于征集评选优质微视频课程的通知

各区、市教育（体）局教研室（教育中心），高新区社会事务局，各局属学校，各有关民办学校：

为建设青岛教育数字资源中心，市教育局征集、评选自制微视频课程，对优质微视频课程给与奖励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范围

微课程作品范围为：学前、小学、初中、普通高中各学科,上报数量不限。

二、评优奖励办法

市教科院组织专家对微视频课程进行评定，对认定的优秀微视频课程给与奖励。市教育局微视频课程开发与奖励专项资金100万用于此次奖励。

三、报送说明

本次微视频课程上传到微课大赛活动网站<http://weike.qdeduyun.cn>，

请各区市教研室、教育中心、局属各学校、民办学校组织教师用“一师一优课”账号登录上传（没有账号的教师请在网站上查找注册引导，完成注册），此网站11月1日开通。

上传作品须填报作者信息、微视频课程名称、所属学段、学科、教材、单元、知识点、学习方法建议、相关课件等相关信息。

作品应根据各学科课程标准、指导意见进行设计，微视频课程符合有关技术要求（具体内容见附件）。

四、报送时间

请各区市、局属学校、民办学校于[11月1](http://weike.qdeduyun.cn微课大赛活动网站中（本网站11月1)日（周二）至11月22日（周二）中午前，组织教师完成参选微视频课程作品上传，11月22日中午12：00，http://weike.qdeduyun.cn微课大赛活动网站关闭上传功能。

联系人：刘峰 联系电话：82751161 13791918805

附件：微视频课程技术标准

 青岛市教育科学研究院

2016年10月13日

附件

微视频课程技术标准

1.制作微视频课程的目标

微视频课程是与其他课程资源配套使用的辅助学习资源。其功能是协助学生学习，支持学生个性化学习需要。

2.视频要求

（1）设计要应充分考虑教学内容的特点，优化教学手段，精炼提示语言，多给学生留出独立思考和解决问题的时间和空间。

（2）聚焦知识点或问题进行细致梳理、剖析、总结和归纳，有效引导学生解决实际问题，锻炼学生创新意识和实践能力。

（3）侧重内容和学科价值，适度适量使用技术，不指定限定制作设备及软件。手机、DV摄像机、数码相机、写字板、录课笔、录屏软件等均可。

（4）画面声音清晰，无现场杂音；主要教学内容和环节有字幕提示或说明。

（5）视频格式为：MP4、MKV，最低分辨率720X576，视频文件大小不宜超过300M，时间一般为5分钟，最长不超过10分钟。

（6）参赛作品须是参赛者本人原创，不得抄袭他人作品，侵害他人版权。如发现抄袭现象，取消参评资格并通报批评。